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6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会议。应参加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的董事7人，占应参加董事人数的100%，没有董事授权委托他人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傅勇国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经会议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及2016年业务发展计划》；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披露。

3. 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2015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840,711.32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42,681,987.68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4,268,198.77元后，加上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118,948,689.71元，2015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46,521,202.26元。现拟定本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审议通过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和《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 审议通过公司《201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 逐项审议通过公司《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向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香精的日常关联交易；（傅勇国、黄兆斌、符荣武和陈建斌四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 3 位董事表决结果为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接受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提供物流仓储运输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陈建斌董事回避表决，其余 6 位董事表决结果为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公司向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购销磺酸等原料的日常关联交易；（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三氯乙酰氯等产品的议案；（陈建斌董事回避表决，其余 6 位董事表决结果为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公司向广州市虎头电池集团有限公司销售产品的日常关联交易；（傅勇国、黄兆斌和符荣武董事三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 4 位董事表决结果为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 审议通过公司《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拟收购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以不高于评估价收购佛山市南海添惠日化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4%股权。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

议权限内。鉴于公司本次收购行为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提高办事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负责本次收购事宜，授权董事长傅勇国先生代表本公司签订与本次收购事宜有关的协议、文件。待签订相关协议后，公司将履行对外投资公告。

上述第 5 至 10 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独立董事李峻峰、王丽娟和黄强对第 4、5、7、9 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第 2、3、4 项和第 9 项（2）至（4）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另行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